

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1年3月28日以电子邮件、微信的形式发出通知，于2022年4月7日以现场、网络视频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（其中肖坤先生、马春海先生通过网络视频方式出席），实际表决监事3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肖坤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形成监事会决议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关于《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2、审议通过关于《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3、审议通过关于《2021年度财务报告》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》中第十节——财务报告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4、审议通过关于《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的议案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：拟以公司总股本599,212,053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

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8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 47,936,964.24 元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3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5、审议通过关于《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的议案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》及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4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6、审议通过关于《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的议案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，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，不断完善、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；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真实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和执行的现状；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客观、准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7、审议通过关于《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》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8、审议通过关于《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》的议案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、负债状况。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，同意董事会对本次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关于《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6）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9、审议通过关于《会计政策变更》的议案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符合财政部相关文件的要求，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7）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10、审议通过关于《2021 年企业内部控制体系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11、审议通过关于《2022 年重大风险评估报告》的议案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12、审议通过关于《购买董监高责任险》的议案

公司此次购买董监高责任险，有利于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，保障公司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为公司董监高人员购买责任险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8）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规的规定，全体监事对此项议案回避表决，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0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特此公告。

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1 年 4 月 7 日